

##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审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负责的核查，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审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2020 年 1 至 6 月公司未发生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

#### 二、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审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黄兴旺

\_\_\_\_\_

王 虹

\_\_\_\_\_

杨建宇

2020年8月25日